

金银岛

Treasure Island

[英] 史蒂文森 著



中国致公出版社

金银岛

JIN YIN DAO

[英] 史蒂文森 著



中国致公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金银岛/ (英) 史蒂文森 (Stevenson, R. L.) 著; 杨冬译. —北京: 中国致公出版社, 2005. 9

(永久记忆版世界文学传世名作. 第1辑)

ISBN 7-80179-459-1

I. 金... II. ①史... ②杨... III. 长篇小说—英国—近代 IV. I561.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5) 第 108813 号

金银岛

译者: 杨冬

责任编辑: 子龙

出版发行: 中国致公出版社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4号 电话 66168543 邮编 100810)

经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刷: 三河文昌印刷厂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 288

字数: 7275 千字

版次: 2005 年 9 月第 1 版 2005 年 9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数: 5000 册

ISBN 7-80179-459-1

定价: 1080.00 元 (全四十册)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导 读

罗伯特·路易斯·史蒂文森(1850~1894),英国十九世纪后期新浪漫主义文学的奠基者与杰出代表。他出生于苏格兰的首府爱丁堡,祖父与父亲均为著名的灯塔建筑师。1867年,史蒂文森进爱丁堡大学读土木工程,后转学法律,于1875年取得苏格兰律师资格。但史蒂文森真正喜欢的是旅游、看书、写诗。早期出版的《内地游记》(1878)、《骑驴漫游录》(1879)就是这种生活的记录。十九世纪八十年代是史蒂文森创作的黄金时代,他认为“生活是丑陋的,没有清楚的界限,不合逻辑同时又杂乱无章”。因此艺术要承担的任务是使作品变得“明确、完整、合理”。为了和平庸灰色的当代英国现实保持距离,他经常把小说的背景推向古代,搬到异域他乡。史蒂文森的小说有两个鲜明的特点,就是历史题材和异国情调。十五世纪玫瑰战争中的侠盗复仇故事、十八世纪活跃于苏格兰高地的爱国者的生活斗争纪实在他的作品里色彩斑斓,如火如荼。《新天方夜谭》(1882)、《金银岛》(1883)、《化身博士》(1886)、《诱拐》(1886)、《黑箭》(1888)等脍炙人口的小说展现了作者不可多得的才华和旺盛的创作能力。1894年12月3日,史蒂文森突然中风,当晚即与世长辞。按照史蒂文森生前的愿望,他被安葬在陡峭的瓦埃亚山上,墓碑上刻着他所作的“安魂曲”中的诗句:

他安卧在自己心向往之地方,
好像水手离开大海回故里,
又像猎人归心似箭下山冈。

《金银岛》又译为《宝岛》,既是史蒂文森的成名作,也是他的代表作。小说的中心情节是一个古往今来最著名的海盗故事,作者无意向读者指出两帮人围绕宝藏而进行你死我活的争斗究竟有什么寓意,他要做的是通过脉络清晰、波澜迭起的惊险故事,自始至终吸引读者的注意力,教人非一口气读完为止。针对这部成功的惊险小说,史蒂文森后来回忆道:“这是一个给男孩们读的故事,不需要十分讲究心理描写或优美的文体。”这当然是作者自谦之辞,实际上整部小说塑造了一系列鲜明生动的人物形象,例如两面三刀、心狠手辣,但

又狡猾多端、见风使舵的约翰·西尔弗；又如霍金斯太太的固执与坦率，她数死去的海盗留下的钱币时，“不同意在收回欠她的账之外多拿一个铜板，又顽固地不肯少拿一个子儿”。

目 录

导 读	(1)
第一部 老海盗	
第 一 章 老航海待在本葆将军客店时	(1)
第 二 章 黑狗的突然出现和失踪	(6)
第 三 章 黑票	(10)
第 四 章 水手的箱子	(15)
第 五 章 瞎子的最终结局	(19)
第 六 章 船长的文件	(23)
第二部 船上的厨师	
第 七 章 我到布里斯托尔	(28)
第 八 章 望远镜酒店里	(32)
第 九 章 火药和武器	(37)
第 十 章 旅程	(41)
第十一章 我藏在苹果桶里偷听到的	(45)
第十二章 军事会议	(50)
第三部 上岸后的惊险遭遇	
第十三章 我惊险的岸上之旅的开端	(55)
第十四章 第一次惊吓	(58)
第十五章 岛上居民	(62)
第四部 村寨	
第十六章 放弃帆船	(68)
第十七章 舢舨的最后一次航行	(71)
第十八章 第一天的战绩	(75)
第十九章 守护寨子的人	(79)
第二十章 西尔弗来商谈	(83)
第二十一章 强行进攻	(87)
第五部 我在海上的险遇	
第二十二章 我的海上险遇是如何开始的	(92)
第二十三章 潮水急退	(96)
第二十四章 小艇巡游	(99)

第二十五章	骷髅旗被我扯了下来	(103)
第二十六章	伊斯莱尔·汉兹之死	(107)
第二十七章	“八个里亚尔!”	(112)
第六部 西尔弗船长 .		
第二十八章	身陷敌营	(117)
第二十九章	又是黑票	(123)
第三十章	君子之言	(127)
第三十一章	寻宝记——弗林特的指针	(133)
第三十二章	猎宝记——树丛中的人声	(139)
第三十三章	首领宝座的倾覆	(144)
第三十四章	尾声	(149)

第一部 老海盜

第一章 老航海待在本葆将军客店^①时

我应乡绅^②屈利劳尼先生、李甫西大夫以及另外几位绅士的要求，详详细细地没有一丝保留地写下关于藏宝岛的一切情况。但是鉴于该岛还蕴藏着待于开发的宝藏，所以它的所在地目前还只能是个秘密。于是在公元一千七百××年的今天，我拿起了手中的笔，我的父亲开设本葆将军客店的那个时代仿佛又回到了身边。那时候，老航海就住在我们的店里，他那红褐色的脸上有一道显眼的刀疤。

对于这个人，我现在仍记忆犹新，一切就像刚刚发生过的一样。我还清楚地记得，他是怎样一步一步地挪到了店门口，紧随其后的人用小车子推着他那只装着水手衣物的箱子。他身材又高又大，长得孔武有力，皮肤被晒成了红褐色，有点脏了的蓝坎肩上低垂着根油光发亮的辫子；两只手坑坑洼洼的，到处都是伤痕，指甲呈黑色，而且还断的断，缺的缺，磨损的磨损，简直没个样子；一处刀疤留在脸颊上，像永远洗不干净一样白里透着青。我还清楚地记得，他一个人一边吹着口哨，一边仔细地察看了一下店外这小小的海湾，突然间扯开嗓子唱了起来，他唱的是在后来的日子中他常常唱的一支流传久远的水手歌谣：

装着死人的箱子哟，十五个人忙着在扒——

哟呵呵，朗姆酒^③来了，大家快点尝！

那历尽沧桑的调子曲折跌宕，跟转着绞盘的扳手唱号子时叫破

① 约翰·本葆(1653—1702)：曾任英国海军中将之职。在牙买加邻近一带的海域内与法国舰队有过激烈的战斗，后来死于重伤。此书的主人公霍金斯一家把他的姓氏作为店名。

② 乡绅：指英国的地主，它用来作为对这类人物的一种尊敬的称呼，相当于我国早期白话中“员外”一词。

③ 朗姆酒：一种用甘蔗汁酿成的甜酒。

了嗓门一样。接着，他拿起随身携带的类似撬棒一样的棍子使劲地叫门，当我的父亲答应着出来开门时，他便粗嗓门地喊着要一杯朗姆酒喝。等酒来了之后，他便一小口一小口地喝着，喝得津津有味，一会儿瞧瞧四周陡峭的石壁，一会儿望望我们的招牌。

“这地方交通便利，”他开始说话了，“在这儿开酒店真是个好主意。伙计，生意还可以吧？”

我的父亲说，令人可惜的是几乎没什么生意。

“那好，”他说道，“那我就住这儿了。咳 伙计！”他冲着那个紧随其后推着小车的人喊了一句。“来，放到这儿来，帮我一下吧，这些箱子都要搬到屋里。”他接着又跟我父亲说：“我可能会在这儿待上几天，我没什么要求，只要有朗姆酒、熏猪肉、鸡蛋以及那个可以眺望往来船只的山崖顶就足够了。至于我的名字么，叫我船长就行了。噢，我知道你是什么意思。这些都给你，”三四枚金币被抛到了门槛上，“等我用完了这些钱，你就跟我说一声。”他说话的时候威严得像个长官。

说句实话，他穿得并不怎么样，也没有一点礼貌，但他看上去绝不像个一般的水手，而像是商船的大副或船长，喜欢命令别人，有时还会出手打人。那个推小车的人对我们说，昨儿上午他就搭乘邮车到了乔治国王旅馆，顺便问了一下海边都有些什么客店。可能是有人告诉他本葆将军客店名声很不错，环境又幽雅，所以就打算住到我们这儿来了。我们对这位客人的了解仅此而已。

他不怎么喜欢讲话，每天都在这一带跑来跑去，有时会携带一架铜管望远镜在峭壁上攀援。一到晚上，他总在客厅角落里的壁炉旁边坐着，喝那掺入了极少量水的朗姆酒。要是你和他说话，他一般不会搭腔，他会突然死盯着你，鼻孔里哼出迷雾中的航船鸣号一般的声音。我们，还有那些住店的人没多久就明白了，还是让他顺其自然比较好。无论他哪一天散步归来，都免不了要问一句是否有水手经过这儿。刚开始的时候，我们都还以为他这么问是出于对同行的想念，但后来我们渐渐弄清楚了：他是为了躲避他们。如果在本葆将军客店有一个水手来歇息一会儿（有时会有这种客人顺着海滨大道想到布里斯托尔^①去），船长要在门帘后张望半天，才敢走进客厅。每次一有这种客人在场，他都怕得不行。我多多少少知道一点点原因，因为从某种意义上讲我也分担着这种恐惧。有一天，他约我到一个人无人的地方，说是如果我肯“每时每刻警惕着一个丢了一条腿的水

① 布里斯托尔：位于英国西海岸的一个港口。

手”，并且一见到这个人就马上告诉他的话，我就能在每个月的一号得到他的一个四便士的银币^①。每逢一号，我去找他要钱时，他常常只拿鼻孔出气，还狠狠地盯着我，吓得我不敢抬头。但是，他会在六七天之内转了另一个念头，送给我那四便士的银币，并且再三提醒我，让我注意一下那个“丢了一条腿的水手”。

像很多人想像的那样，我做梦都会梦到那个水手。在某个夜晚，狂风肆无忌惮地呼啸着，房角在风中摇来晃去，小湾里波浪汹涌，不断地拍打着陡峭的石壁，那个人变成了各种各样的形状，带着各种各样面目可憎的表情。他的那条腿时而断到膝盖处，时而断到屁股处，有时他会突然变成一个怪物，或者是干脆没有长腿，或者是在身体的中部长了一条腿。更恐怖的是在梦中他跨过树篱笆和水沟拼命地追赶我。一句话，每个月的四便士真的来之不易，这些噩梦便是我所付出的代价。

这个“独脚海上漂”虽然总让我心惊胆战，但是我却不像别的认识船长的人一样害怕船长本人。有几夜，他在喝那掺了水的朗姆酒时多饮了几杯，就酩酊大醉了，坐在那儿唱起了他那留传久远、热情奔放却粗俗不堪的水手歌谣，那模样显然已忘了周围人的存在。有那么几回，他要求所有的人都喝上一杯，还强迫他们心惊胆战地听他讲故事，要不就让他们给他的歌唱和声。常常是“哎哟哟，朗姆酒来了，还不快尝一口”的喊声都快把房子给震塌了。所有的人都怕死他了，纷纷加入进来，为了不至于遭到斥责，每个人都卖力地唱着，想让自己的声音超过别人。因为他发起酒疯来一点儿道理都不讲，真是少见的地痞：他会一边狠狠地敲着桌子，一边命令大家安静下来；如果谁敢提出什么问题，他就会气得发疯；如果一个问题也没人问，他照样大发脾气，因为他觉得大家都没有认真听他讲故事；在他醉得晕乎乎的、一步一趔趄地准备上床之前，他甚至不允许别人离开。

他讲故事是件令人害怕的事。他总是讲一些关于绞刑、走板子^②、海上的风暴、德赖托图加斯^③，横行于加勒比海南部的海盗以及他们的老窝等等如此之类的故事，内容恐怖至极。他自己讲道，他曾经与世界上最不要命的歹徒一起生活了很长时间。他说话时使用的语言让我们这些没见世面的乡巴佬又是吃惊又是害怕，就像他讲的那些罪行带给我们的感觉一样。我父亲常常唠叨着说客店马上就会

① 便士：英国辅币名。按照旧制一先令合十二便士，一英镑合二十先令。

② 走板子：海盗虐待俘虏的一种残忍的方式，就是让人蒙着眼睛在伸向舷外的木板上行走，直至掉到海里。

③ 德赖托图加斯：对墨西哥湾东部一群珊瑚礁的总称。

倒闭了，因为过不了多久就不会有什么顾客肯光临了。谁会愿意白天受着船长的威吓，晚上还恐惧万分吓得睡不着觉？但是我觉得，船长也给我们带来了不少好处。虽说当时人们都觉得怕得要命，但事后一琢磨，还是挺有意思的，这就像是给平静得毫无波澜的农村生活投入了一服很好的兴奋剂。还有一些年轻人不停地恭维他，给他以“真正的老航海”、“精明能干的老水手”等称号；并且说正是因为这些人的存在，英国才能够在海上称霸。

他会让我们的客店倒闭，这种可能性太大了。好几个星期过去了，好几个月也过去了，他事先拿出的那点定金早用完了，我父亲却一直不敢找他索要。我父亲只要稍稍谈到这个，船长的鼻孔里马上就会咆哮如雷，而且还狠狠地盯着我那让人同情的父亲，把他吓得转身跑出门外。我亲眼看到他在遭受了这样的挫折后是如何地内心感到不安。我深深地相信，这种明明愤怒却又不敢表达的郁闷的心情在一定程度上加速了他的早逝。

船长待在我们客店的那些日子里，穿衣打扮几乎毫无变化，除了从一个小贩那儿添置了几双袜子。他那顶三角帽上有道卷边垂了下来，从那以后虽然刮风时很是碍事，他却理都不理就让它那样垂着。我还清楚地记得，他的外衣是如何的破旧；他曾在自己的房间里一遍又一遍地缝补它，直到末了，上面只有补丁了。从未见他写过信，也未见他收过信；他除了醉得昏昏沉沉的时候和客店其他顾客说上几句外，一般从不与人搭腔。他的那只大箱子好像从未开启过。

我父亲病得快不行了的时候，他平生第一次受到了别人的顶撞。那是一个傍晚，李甫西大夫看过病人，吃完我母亲准备的饭食便到客厅里一边抽着烟，一边等候他的马从村子里牵过来，因为我们本葆客店没有马房。我紧随其后来到了客厅，我仍清楚地记得：大夫穿着整洁，神情潇洒，雪白的发粉洒满头顶，眼睛乌黑发亮、神采飞扬，举手投足都很有风度；乡巴佬们与之相比显得很轻浮，尤其是那个怪模怪样、脏兮兮的海盗，体态臃肿不堪，喝了一肚子朗姆酒，醉醺醺地伏在桌上；他们之间的差异是何等的明显呀！突然间，他——那个老船长——又开始扯着破嗓唱起了那支老掉了牙的歌谣：

装着死人的箱子哟，十五个人忙着在扒——

哟呵呵，朗姆酒来了，大家快点尝！

剩下的一切都被酒和魔鬼所俘虏——

哎哟哟，朗姆酒来了，还不快尝一口！

刚开始，我猜测前边楼上他房里的那只大箱子会不会就是“装死人的箱子”。在梦里，这种想法和我总挂在心头的“独脚海上漂”老是混在一起。但那个时候我们大伙儿早就觉得那支歌谣无所谓了，可李甫西大夫却是第一次听到。他颇为生气地瞅了船长一眼，接着又跟花匠老泰勒谈论风湿病的一种新的治疗方法，很显然他对这支歌谣毫无兴趣。船长唱得更加起劲了，最后在摆放在他面前的桌子上猛拍了一下，我们都明白那是让我们住口。所有的人都停止了谈话，除了李甫西大夫，他的声音还是那么清楚，语调也依旧亲切，而且还不时地吸上几口烟。船长恶狠狠地盯着他，再次拍击桌子，目光更加恶毒了，最后夹着句无耻的咒骂大喊一声：“不许讲话了，那边的人没听见吗？”

“先生，您是在跟我说话吗？”大夫问道。那个痞子又夹着句咒骂说是。“那么先生，我只说一句，”大夫说，“你要是再这样唱下去，用不了多长时间这世界又会少一个恶棍！”

老家伙都快气疯了。他暴跳如雷，把一口水手用的大折刀掏出来拉开，反复用手掂量着，恐吓大夫说他将被用飞刀钉到墙上去。

大夫保持着原来的姿势动都没动一下，扭着脸依旧用那种语调说着话，只是声音高了许多，这使得房间里每一个人都能听到。他声调平稳，语气坚决：

“如果你还不收起你的刀子，我敢说下一轮巡回审判被送上绞刑架的将是你！”

于是，他们彼此瞪着对方打起了持久战，可船长没坚持多久就认输了，乖乖地把刀子收了回去，重新坐下，活像一只落败的狗，不停地小声嘀咕着。

“先生，现在，”大夫又接着说，“跟你直说吧，既然你这个人已经生活在我的管辖区内，那么你也就处于我的日夜监视之中了。医生不是我惟一的职业，我也负责该地区的治安。如果有人跟我讲半句你的不是，哪怕仅仅是为了一点小事儿，我也会有所举措，抓了你然后再把你赶出去。其余的我就不说了。”

没过多久，李甫西大夫的马就被带到了，他便骑马离开了。那个晚上，船长一句话也没讲，从那以后接连好几个晚上他都是安分守己地度过的。

第二章 黑狗的突然出现和失踪

后来没过多久一连串神秘事件中的第一件便发生了，这帮助我们我们从船长的淫威下解脱出来，但是他给我们带来的烦恼却始终缠绕在身。朋友，等你读完了就会明白一切。

那是一个特别寒冷的冬天。积雪还未融化，猛烈的风却时时光临。起初我们就很明白，我那可怜的父亲可能见不到春天了。他的病情一天天地恶化着，母亲和我又为了店里的琐事忙得焦头烂额，竟然不自觉地忽视了那位并不讨人喜欢的顾客。

已经是一月份了，在一个寒冷的早上，小湾因为严霜的覆盖而显得灰蒙蒙的，波浪温柔地拍打着岸边的石头。正在缓缓升起的太阳即将抵达山顶，从远处照射着大海。船长起了一个大早，又带着那只望远镜走向了海边，帽子歪歪斜斜地扣在脑瓜上，那宽松的蓝色外衣下晃悠着一把弯刀。我还能记起，当时他一边走，一边从口里冒出如烟似雾的热气。就在他马上要走到岩石的那一面去时，我还能听见他呼哧呼哧地愤怒地喘着气，就像是因为李甫西大夫的顶撞而久久不能释怀一样。

母亲要在楼上照顾父亲，我便在楼下开始为船长准备早餐。这时，客厅的门开了，一个陌生人走了进来。他脸色惨白，没有一丝活力，左手只剩三根指头了；他也带了把刀，但怎么看也不像是那种凶恶好斗的人。我一直都在留意是不是有一条腿或者两条腿的水手出现过，他的到来却让我一片茫然。他看起来不像一个水手，但又让人觉得他是以此谋生的。

我迎了过去，他要了一杯朗姆酒。我正准备走出去给他拿酒时，他却已坐在一张桌子上面，叫我回去，我便拿着餐巾停在了原地。

“孩子，回来，”他说道，“再往我这边走近点。”

我依言往前走了一步。

“这是给我的朋友比尔做的早餐吗？”他朝我斜视着问道。

我便说，我根本不认识什么比尔；至于早餐，是为住在我们客店的一位被称为船长的客人做的。

“这无所谓，”他说道，“比尔大副跟船长也没有多大区别。他脸部有一道刀疤，脾气很随和，酒醉的时候更是如此。这就是我的朋友比尔。为了向你进一步证实，我还能说出：你口中的船长脸部也有刀

疤，并且是在右侧的脸颊上。我讲得不对吗？我就说是这个人嘛。那么你现在可以告诉我，我的朋友比尔是否就待在这个客店里？”

我对他说，船长出去散步了。

“孩子，到哪里去了？他是从哪条路走的呢？”

我便让他看了看那块大岩石。他问我船长是不是会马上回来，还要等多长时间，接着又问了一些别的问题。我都一一做了回答。

“哦，”他说，“用不了多久我的朋友比尔就会像是见到了上等的佳酿一样高兴的。”

他的脸上却没有一点高兴的神情，而且我深信，如果这位生客真的是这么想的，那么他就大错特错了。但我转念一想这事儿跟我又没什么关系，何况我也毫无办法。这位陌生的客人就像是守在洞口正在等候老鼠的猫儿一样在店里的门口处不停地走来走去，视线总不离那个拐角。有一回我刚刚离开客店来到路上，就马上被他叫了回去。或许是因为我的动作太过迟缓，他那惨白的脸上立即流露出凶恶的神情；他让我立刻回屋去，还咒骂了一句差点气得我跳起来的话。我一回屋，他马上转变回原来的态度，对我又是哄骗又是嘲讽，还拍着我的肩膀说我是个好孩子，说他非常非常地喜欢我。

“我的儿子，”他说道，“就跟你像是从一个模子里刻出来的。他让我感到自豪。但是，男孩子必须服从纪律，孩子，必须服从纪律。如果你曾和比尔一起出过海，你就不可能等着别人第二次命令你，绝不可能。凡是和他一起生活过的人都清楚，比尔绝不会吩咐第二遍。快看，我的朋友比尔终于回来了，还带着望远镜呢。愿主降福于这个老头儿，我的上帝！我们还是躲到客厅的门后去吧，孩子，让我们给他一个突然的惊喜。我再次为他祈祷！”

说完后，我们便回到了客厅。他让我待在他身后，我们俩都藏在敞开着的门后的小角落里。不难想像，我是如何的不舒服，是如何的恐惧；看到那位陌生的客人也有些紧张，我更加害怕了。他把衣裙一掀亮出了弯刀的把儿，并且把刀刃往外拔出了少许。在那漫长的等待中，他喉咙里好像老哽着难以下咽的东西。

船长进来了，随手关上了门，瞧都不瞧一眼两边，就冲着客厅那边已为他备好早餐的桌子走了过去。

“比尔！”生客开口了。我不知他下了多大的决心才这样招呼着。

船长突然把身子转向了我们这一边，脸上毫无血色，鼻子都变青了。他就像是遇到了恶鬼或者妖魔，或者是更恐怖的东西——如果这种东西确实存在的话。说心里话，看到他在一瞬间衰老脆弱成这个样子，我突然觉得很同情他。

“咳，比尔，你还记得我吧？比尔，你不会忘记曾经共过生死的同伴吧？”生客说。

船长惊呆了。

“黑狗！”他从牙缝中挤出了两个字。

“除了我还会是谁呀？”生客渐渐地自在了起来，“老伙伴，从前的黑狗专程到本葆将军客店来看望你了。哦，比尔，比尔，我的两个指头弄丢后，我们可又有了许多经历。”他一边说着，一边举起了只有三个指头的那只手。

“没啥说的，”船长说，“你既然找到了我，知道我住这儿。讲讲看，你想怎么着？”

“你的脾气还没有变，比尔。”黑狗回答道，“比尔，你说的没错。我还是先让这个我非常喜欢的孩子送上一杯朗姆酒再说。如果你肯的话，我们就像老伙伴一样坐下来好好地畅所欲言一番。”

我回来送朗姆酒时，他们早在给船长备好早餐的桌子两侧坐了下来。黑狗侧着身子坐在离门较近的一侧，以便他一边观察他的那位老伙伴，一边给自己留一条后路——我是这么猜测的。

他让我大开着门离开。“孩子，这不过是为了不让你偷窥。”他说道。我便从那儿走回了酒柜的后面。

当然我一直都在注意地听着，但是有好大一会儿，除了速度快得难以听清的低声细语，我一无所获。慢慢地，俩人的声音都高了起来，才有一句半句传入我的耳中，其中大多都是船长的厉骂声。

“不行，根本不行。我们就谈到这儿吧！”有一回他忍不住喊了出来，然后说道，“如果要荡秋千^①大伙就一起去荡，这便是我的回答。”

接着大串大串恐怖的咒骂声在一瞬间爆发出来，其中还夹杂着别的声响：所有的桌椅全给弄翻了，接着是刀刃相撞的乒乓声，最后有人痛得大叫起来。刹那间，左肩鲜血直冒的黑狗拼命地向外逃窜，船长紧追不舍，两个人手中都握着已经脱鞘的弯刀。到门口的时候，船长使出了全身的力气向黑狗砍去最后的一刀，如果没有我们本葆将军客店的那块大招牌挡着，他恐怕早去见阎王爷了。那招牌底部的框子上的刀痕现在还留着呢。

这一刀结束了一场激战。黑狗虽然身受重伤，在路上却是跑得飞快，三十秒钟都不到就已跑到了小山的另一面。船长却精神失常一般瞪着那块招牌。眼睛都快揉红了，才又走向客厅。

“吉姆，”他说道，“上点朗姆酒。”说话时身形不稳，便拿一只手抵

① 荡秋千：“上绞刑架”的另一种说法。

在墙上。

“你是不是受伤了？”我向他问道。

“上点朗姆酒，”他又一次说道，“我必须走了。快拿朗姆酒！朗姆酒！”

我赶快去拿酒，但刚才的事把我吓昏了头脑，最后弄破了只杯子，自己也撞到了酒桶的龙头上。我的身体尚未站稳，客厅里传来什么东西突然倒地的巨响。我跑过去，发现船长竟笔直地倒在了地上。正当这时，母亲碰巧帮上了我的忙，她是被刚才的大喊声和格斗声惊动到楼下来的。我们一人一边扶起了他的头。他呼吸的声音很大，也很艰难；两眼紧闭，脸色令人恐惧不已。

“噢，上帝啊！”母亲都快急死了，“这种不体面的事竟然发生在我们的客店里！更不幸的是，你父亲的病还没有好！”

我们不知道该怎么救救这位船长，也不明白到底发生了什么事，只是认为他在与那位生客的格斗中身受重伤。我取来朗姆酒给他灌了好几次，但是他牙关紧闭，如同铁铸的一样坚硬。正好李甫西大夫来为我父亲看病，我们才放下心来。

“噢，大夫，”母亲和我同时叫道，“我们能做些什么呢？他伤在哪儿？”

“伤？他连皮都没被蹭破一块！”大夫说，“像我们大家一样，没有受什么伤。这个混蛋是中了风。很早的时候我就对他提出过警告。霍金斯太太，你还是到楼上去看看你的丈夫吧，尽量不要跟他讲这些。尽管这条命没什么价值可言，我还是会竭尽全力去挽救的。吉姆，你去取一个水盆过来。”

等我回来的时候，船长的衣袖都已被撕破了，一条颇有弹性的粗膀露了出来。前臂的好几个地方都刺有“平步青云”、“一路顺风”、“比尔·蓬斯万事如意”等等诸如此类的字样，字迹工工整整，清晰可见。在靠近肩头的地方刺着一座吊了个人的绞刑架的图案。在我的眼中，这种技艺很是高超。

“他还真有点预见能力，”大夫指了指绞刑架，说道，“比尔·蓬斯先生，假如这确实是你的名字，我们马上就会知道你的血究竟是什么颜色。吉姆，”他向我问道，“你怕血吗？”

“先生，我不怕。”我回答道。

“那好，”他说，“那么你负责端盆。”说完后，他拿出一根刺血针，在船长的静脉上一划。

血流了许许多多之后，船长才糊里糊涂地睁开了双眼。他第一眼看到的便是大夫，眉头紧皱了起来。接着又看见了我，好像有点放

心了。但突然间又翻了脸，一边想硬撑着坐起来，一边口中嚷嚷着：

“黑狗呢，他在什么地方？”

“哪里有什么黑狗，”大夫说，“你自己背上倒有一条。^① 你是中了风，我早就警告过你了，谁让你不戒酒的。几分钟前我违心地将你从死亡的边缘拯救了回来。现在，蓬斯先生——”

“我又不是蓬斯。”他插嘴道。

“那我可不管，”大夫说，“我认识的海盗中有姓蓬斯的，为了省却许多麻烦，我就这么称呼你了。你给我听着：一杯朗姆酒送不了你的命，但你如果喝了第一杯，必定会一杯又一杯地接连喝下去。我敢发誓，假如你还不肯戒酒，你肯定死在它的手里。明白吗？正如《圣经》所讲，从哪里来便到哪里去。来吧，用力站起来吧。我把你扶到床上去，但这是特例，不会再有第二次了。”

我们费尽了力气才把他弄到了楼上安顿下来。他无力地靠在枕头上，一脸茫然。

“你要记住，”大夫说，“朗姆酒早晚会要了你的命。我只能做到这一步了。”

他挽了我的胳膊和我一起去看我父亲。

“不必害怕了，”他刚关上门就这么跟我讲道，“他的血被放掉了许多，很长时间内他都会安分守己的。先让他安静个六七天再说，这对你们双方都有利。但是，他如果再中了风，那就无可救药了。”

第三章 黑票

到中午的时候，我往船长的房里送了一些具有清凉作用的饮品以及药物。他还是照老样子躺在那儿，只不过身体抬高了一点点儿。他看上去无精打采，神情紧张。

“吉姆，”他说，“在这儿我独独觉得你最好了。我一直对你也不错，这你是知道的。我每个月都会送你一个四便士的银币。你看看，伙计，我病成了这个样子，也没有什么亲人在身边。吉姆，你给我取一小杯朗姆酒喝，行吗，伙计？”

“但是大夫——”我的话刚说了半截。

他马上阻止了我再讲下去，开始愤怒地低声咒骂大夫。“大夫都

^① 在英语中，“背上有黑狗”是句成语，是“满脸苦相”的意思。